

证券代码：000698 证券简称：沈阳化工 公告编号：2021-059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的通知时间及方式：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定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

4、会议的主持人及列席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泽胜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5、会议召开的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孙泽胜先生、李忠先生、姜立辉先生、刘沂先生、葛友根先生、王岩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提名孙泽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提名李忠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提名姜立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提名刘沂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提名葛友根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提名王岩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杨向宏先生、卜新平先生、吴粒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提名杨向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提名卜新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提名吴粒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务。

3、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公告编号为2021-061《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相关内容。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孙泽胜：男，1971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秘书、企管处副处长、市场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兼销售处处长，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等。现任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拟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孙泽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为公司直接控股股东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党委书记，与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忠：男，1969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沈阳胶管总厂财务处处长，沈阳银象橡胶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现任公司总会计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拟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李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同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姜立辉：男，1971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技术能源处副处长、处长，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现任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安全总监，拟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姜立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同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没

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沂：男，1963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曾任山东蓝星东大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现任山东蓝星东大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拟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刘沂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同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葛友根：男，1969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兰州大学化学系有机化学专业获学士学位，香港公开大学EMBA毕业。历任化工部星火化工厂工程师、有机硅车间副主任、工程开发室副主任，蓝星星火化工厂有机硅分厂副厂长、销售公司经理、厂长助理、副厂长，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有机硅事业部主任、江西星火有机硅厂厂长、星火航天有限公司董事长、山纳合成橡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发展部主任、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挪威埃肯有限公司董事、新加坡REC Solar Ptd.Ltd董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拟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葛友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与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岩：男，1969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兰州大学放射化学和生物化学专业

获学士学位。历任蓝星化学清洗集团公司工程师、大庆蓝庆清洗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蓝星天水六九一三工厂厂长、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蓝星有机硅（天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有机硅事业部副主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办高级副主任。现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办（商务部）主任、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新加坡 REC Solar Ptd.Ltd 董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拟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王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与其他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杨向宏：男，1960 年 5 月出生，工科高分子材料硕士，高级职称。杨向宏先生现任湖南华萃化工贸易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叁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002274)董事会首席顾问、展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顾问、慧聪买化塑集团首席战略官兼首席经济师、中国石化联合会顾问、国际产能合作研究院副院长、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30008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002810)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拟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杨向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同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卜新平：男，1978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注册投资咨询师。先后在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从事化

工规划咨询和行业管理和政策研究工作，现任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化工新材料专业委员会秘书长，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拟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卜新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同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吴粒：女，1966 年 1 月出生，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东北财经大学毕业，博士学位。1987 年至 1990 年在本溪大学任教，1990 年至 2008 年任沈阳工业大学副院长，2008 年 2 月至今在东北大学任教。现任锦州神工半导体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方大炭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拟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吴粒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同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